第二百六十九讲《金刚经》讲解之六十八讲

我们本节继续学习金刚经。

「复次，须菩提，是法平等，无有高下，是名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」

是法，即是众生的光明自性，般若的实相本体。这个实相真如的本体，佛与众生都同样具有，不论是在迷中，还是在开悟中，都是一样的，众生也是如此，如来佛祖也是如此，没有任何不同，这才叫作平等。

作为凡夫的我们，不明了真心本性的妙用，用自己的妄心，加以分别万物万灵，所以生出了高下之心。我们都在迷中不得开悟，所以低下，而开悟后的圣人，就高大上，这是凡夫的愚痴之见。

实际上这自性的本心，不因为你是凡夫，而有任何的缺失，也不因为你是圣者，而有任何的多得，本来就没有一个高下之分可言。

如果将佛祖看作清净光明解脱之相，而众生是五浊蒙昧污染之相，如果坚持这样的认定，不论你修得多精进，修行多少个恒河沙劫，都不可能得到无上正等正觉的。

心如果平等，不分高下，那么一切的众生，都是佛的化身，世界一切的河山，不论有相还是无相，一切都是平等的，没有我也没有彼。这是清净本源的真心，自己本来就是圆满的，不是因为我们修得的圆满，也没有证悟了什么，而是本来圆满，本来就光明遍一切处。

平等这两个字，是一切佛出世度众生之本心，也是这部经的教眼。从一开始，佛祖穿衣持钵，带众弟子入舍卫城乞讨，富贵贫贱都在平等心中无二无别，这是如来佛祖以行来证平等二字。乞讨完，吃好饭，洗好脚，安坐之，是佛祖以此相证平等之果。

而与须菩提一问一答，是在阐述平等之法。降伏其心，离一切相，以无所住而安住其心，是显平等之功用。及至显菩提无法，再深推究，是显平等之体性。再深论述万法平等，都是为了显平等之深义。

所以“是法平等”四个字，是佛祖这部经的点睛之笔，也就是着眼于此二字上而彰显此经的核心之理。

本节的分享就到这里，感恩大家！